

2026年
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的主要职责是协助主管部门开展林业调研和森林生态环境监测、编制重点林业工程项目发展规划；开展林业科研、试验、示范及林业新品种、先进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推广等工作；承担森林资源调查、评估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任务；履行科普科教职能，承办林业技术培训、咨询和科普活动；开展种苗、花卉及林产化工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成果转化、绿化工程等业务；履行广东省（江门）区域性林业试验中心的职责；协助主管部门实施林木种苗生产计划及调剂工作；承担林木种质资源保护、良种选育和推广应用、基地建设和业务指导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

-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林业科学研究的相关政策；
- 2、组织、协调所日常工作；
- 3、负责所文电、会务、财务、档案、后勤等日常工作；
- 4、建立、规范、落实各项管理制度；
- 5、负责人事管理、机构编制、教育培训、劳动工资、社会保障、信访、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
- 6、负责科普科教事项，承办林业技术培训、咨询等活动。

（二）科研推广室

- 1、重点开展林业科研、试验、示范及林业先进技术的引进、

消化、吸收和推广等工作；

2、负责全市林业科技推广工作，编制和组织实施全市林业科技推广中、长期规划和年度项目计划；

3、承担林木良种基地建设和业务指导；

4、协助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展森林生态环境监测，建立生态监测数据系统；

5、负责林业科研与推广项目的申报、组织、实施、管理和成果申报等工作；

6、承担江门市林业高新示范区的建设和管理。

（三）调查规划室

1、协助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展林业调研、编制重点林业工程项目发展规划；

2、承担森林资源调查、监测、评估、林业区划与规划、编制森林经营方案、营造林规划设计、风景林与自然保护区规划设计、林业作业设计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任务。

（四）种质资源培育管理室

1、协助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对林木种苗质量进行检查；

2、承担林木种质资源保护，良种选育和推广应用；

3、履行广东省（江门）区域性林业试验中心的职责，重点开展粤中短周期工业用材林良种选育和生态公益林优良乡土树种选育和栽培技术研究试验、表证和示范推广工作；

4、开展强抗逆性树种、地带性乡土树种、珍稀珍贵树种等林木种质资源库建设与保存以及组织培养等基础性、应用性研究；

5、负责所内苗圃和组培室管理。

（五）林产开发室

1、协助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实施林木种苗生产计划及调剂工作；

2、开展林木种苗、花卉及林产化工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成果转化，绿化工程设计和施工等业务；

3、承担林业新产业的开发和建设。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5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97.11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75.5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56.79	本年支出合计	856.85
上年结转结余	0.06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56.85	支出总计	856.8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56.85	359.68	0.00	0.00	0.00	0.00	0.00	497.11	0.00	0.00	0.00	0.06
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市林业种苗站）	856.85	359.68	0.00	0.00	0.00	0.00	0.00	497.11	0.00	0.00	0.00	0.06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56.85	695.19	161.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76	73.7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76	73.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55	70.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	1.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75.54	613.88	161.66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75.54	613.88	161.66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738.48	613.88	124.6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7.06	0.00	37.0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4	4.3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4	4.3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	1.82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	2.5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5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7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78.3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9.68	本年支出合计	359.6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59.68	支出总计	359.6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9.68	322.68	37.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76	73.7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3.76	73.7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70.55	70.5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4	2.1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	1.0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21	3.2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	3.21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0.57	0.57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64	2.64	0.00
[213]农林水支出	278.37	241.37	37.00
[21302]林业和草原	278.37	241.37	37.00
[2130204]事业机构	241.37	241.37	0.00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7.00	0.00	37.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34	4.3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34	4.3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82	1.82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52	2.5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22.68
[301]工资福利支出	249.49
[30101]基本工资	21.40
[30102]津贴补贴	2.52
[30103]奖金	5.49
[30107]绩效工资	213.9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57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5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3
[30113]住房公积金	1.8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87
[30302]退休费	33.99
[30307]医疗费补助	2.1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7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7.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0
[30201]办公费	1.00
[30202]印刷费	0.70
[30214]租赁费	12.00
[30226]劳务费	21.00
[30228]工会经费	2.3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695.19	322.68	322.68	0.00	0.00	372.51
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市林业种苗站）-小计	695.19	322.68	322.68	0.00	0.00	372.51
工资和福利支出	499.32	249.49	249.49	0.00	0.00	249.84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1	1.33	1.33	0.00	0.00	41.7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76	71.87	71.87	0.00	0.00	80.89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1.66	37.00	37.00	0.00	0.00	0.00	124.66	
江门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市林业种苗站）-小计	161.66	37.00	37.00	0.00	0.00	0.00	124.6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24.60	0.00	0.00	0.00	0.00	0.00	124.60	保障单位日常开支、职工生活，维持所内正常运转，确保单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和谐统一。保障人员工资正常发放，维持所内正常运转，保障科研项目有序开展。
森林消防大队营地（房）场地占用补偿专项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林科所的日常开支和生产开支，保障单位的科研、生产有序进行，维持所内正常运转，确保单位和谐稳定的总体目标。
高新示范林基地专项业务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新品种新技术的推广应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2026年将继续通过示范推广，让群众亲身体会到科学技术带来的好处，从而自觉应用科技成果来增产增收，起到了良好的生态及示范推广效应。
2025年江门市林科所省级保障性苗圃建设项目	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6	完成1个省级保障性苗圃的建设，加大良种示范推广力度，提高林木良种利用率，提高用材林生长量和经济林产量。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56.85万元，比上年减少55.57万元，下降6.1%，主要原因是保障性苗圃建设专项资金收入和砍伐收入减少；支出预算856.85万元，比上年减少55.57万元，下降6.1%，主要原因是保障性苗圃建设专项支出和抚育成本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车辆运行维护费资金来源是自筹资金；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7.6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2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3.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3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28.4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883.75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05万元，主要是购置无人机1台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按2026年工作计划暂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委托业务费开支。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